附件1

XXXX 党支部党员个人自评民主评议登记表

（2022年度）

2023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（**手写**）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
| 民 族 |  | 文化程度 |  | 入党时间 | 年 月 日 |
| 党内职务 |  | 自我认格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工作所属部门及职务 |  |
| 个人总结 |  |
| 填写 说明 | 1.“个人总结”：从参加党的组织生活、严守党的纪律、履行党员义务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等方面，查找自身问题， 自我批评记录；若“个人总结”栏填不下，可另附页； 2.“自我认格”：分为优秀、合格、基本合格和不合格，预备党员参加民主评议但不评定等次；3.此表由党员本人填写，党支部留存备查，姓名部分必须手写签名。 |

附件2

XXXX 党支部党员民主评议党员互评记录表

主持人： 记录人： 评议时间：2023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、对 同志所提意见： | 2、对 同志所提意见： |
| 3、对 同志所提意见： | 4、对 同志所提意见： |
| 5、对 同志所提意见： | 6、对 同志所提意见： |
| 7、对 同志所提意见： | 8、对 同志所提意见： |
| 9、对 同志所提意见： | 10、对 同志所提意见： |

注：1.由党支部委员会和党小组组长带头开展批评，其他党员相互开展批评，实事

求是记录；

2.若“意见”栏填不下，可另附页。

附件3

XXXX 党支部党员民主评议测评表

 评议时间：2023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党员姓名 | 履职测评 | 意见建议 |
| 1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3基本合格 IM 4 不合格 |  |
| 2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6基本合格 IM 7 不合格 |  |
| 3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8基本合格 IM 9 不合格 |  |
| 4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10基本合格 IM 11 不合格 |  |
| 5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12基本合格 IM 13 不合格 |  |
| 6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14基本合格 IM 15 不合格 |  |
| 7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16基本合格 IM 17 不合格 |  |
| 8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18基本合格 IM 19 不合格 |  |
| 9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20基本合格 IM 21 不合格 |  |
| 10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22基本合格 IM 23 不合格 |  |
| 11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18基本合格 IM 19 不合格 |  |
| 12 |  | □优秀 □合格 IM 20基本合格 IM 21 不合格 |  |

注：本附件采用一页双面打印，其中民主评议内容在背面；请在选择的测评等级前打勾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根据党章规定的党员条件和当前形势对党员的要求，民主评议党员主要应包括以下内容：一、是否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，自觉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、政策，在政治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，关键 时刻旗帜鲜明、立场坚定，坚决执行党的决议，做到令行禁止；二、是否以身作则， 模范遵守党的纪律和国家的法律、法规，廉洁自律， 能够正确处理局部利益与全局利益、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、个人利益与党和人民利益的关系，诚心诚意为人民谋利益；三、是否自觉加强学习，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党章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学习专业技术知识，经常性自我批评和接受批评并有效改进，不断提高自身素质；四、是否脚踏实地地做好本职工作，切实履行岗位职责，努力创造一流业绩；五、是否坚持参加党的组织生活，按时缴纳党费，用于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， 自觉接受党组织和群众的监督；六、是否坚持党的宗旨，密切联系群众，倾听群众呼声，关心群众疾苦，及时反映群众的合理意见和要求，做好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，努力为群众办好事、实事；七、是否能够模范履行党员义务，正确行使党员权利，发扬社会主义新风尚，敢于同不良风气、违纪违法行为作斗争。 | 凡有下列六种表现之一者应定位不合格党员：一、丧失或动摇社会主义、共产主义信念，放弃四项基本原则，参加反动组织或非法聚众闹事的；二、违反党和国家政策、法律、规定，搞封建迷信活动，参与赌博屡教不改，打架斗殴，败坏社会风气的；三、个人主义严重，见利忘义、假公济私、损人利己、工作不负责任、不讲职业道德，给党和人民生命财产造成严重损失，在人民群众中造成很坏影响的；四、有“三不”党员行为，即无正当理由，连续六个月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或不交纳党费、不做党组织所分配工作的；五、道德品质低下，生活作风不正派，以及 有其他严重问题的；六、有其他违法、违纪行为和事实，受到纪检监察部门、公安、司法机关处理、留置、处罚、拘留、逮捕的。 |

附件4

2022年度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

党组织名称（盖章）： 2023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组织生活会 | 民主评议党员 |
| 党组织总数（个） | 其中 | 党支部查摆问题数量（条） | 党支部书记查摆问题数（条） | 党支部 书记收 到批评 意见数（条） | 参加民 主评议 党员人 数（人） | 优秀人数（人） | 合格人数（人） | 基本合格人数（人） | 不合格人数（人） | 给予组织处置 人数（人） | 出党 人数（人） |
| 党委（个） | 总支（个） | 支部（个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请将附件4于2023年3月5日前报送材料至党委办公室，邮箱：szlxdw@126.com。